关于开展重庆市第四届高等教育研究与教学改革优秀论文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处（室、部、中心）：

为进一步落实《重庆市高等教育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关于新时代振兴重庆高等教育的若干措施》等文件要求，高水平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全面加强新时代高校教育研究与教学改革工作，推动优质教科研成果服务教育决策与教育实践，加快推进重庆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根据《重庆市教育科学研究院关于开展重庆市第四届高等教育研究与教学改革优秀论文评选活动的通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论文主题

**主题：以服务需求为支撑，打造高质量高等教育体系**

围绕内陆高等教育开放高地、高等教育支撑人才高地、成渝高等教育协同发展、高校国家级科研教育平台资源提升等重要任务，紧扣文化育人、大思政育人、教育科技人才“三位一体”融合发展、“双一流”“双高”“职业教育专业体系”建设、“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学科专业群调整、教育家精神与卓越教师培养、拔尖创新人才自主培养、教育数字化转型等主题展开研究。

二、参评范围

**2023年以来，全市高校教师完成的、未公开发表的高等教育研究与教学改革论文均可报送。**

三、论文稿件要求

（一）论文要求主题鲜明，结构严谨，逻辑清晰，突出重点，见解独到，字数一般在5000字左右。

（二）论文须严格遵守学术道德，严禁抄袭，文责自负。

（三）论文须按照统一格式排版。具体格式要求如下：

1.论文全文应包括：标题、中文摘要、关键词、正文、参考文献等要素，凡缺少论文要素的不得参评。摘要300字左右，关键词3-5个，用分号间隔，参考文献统一放在整篇论文末尾，格式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信息与文献—参考文献著录规则》（GB/T 7714-2015）为准；

2.论文一级标题为黑体三号字，其余标题宋体四号字加粗，正文为宋体四号字单倍行距，页边距均设置为2.5厘米。各标题层次采取如下方式：一级标题“一”，二级标题“（一）”，三级标题“1.”，四级标题“（1）”；

3.论文图题、表题文字必须使用汉字；

4.论文页脚用阿拉伯数字注明页码；

**（四）其它要求**

1.论文作者为高校在编在职教师；

2.每篇论文署名作者最多不超过4人，每位作者参评论文不超过2篇。

**3.每篇论文需自行查重并提交学术查重检测报告单（学术查重检测地址：http://www.jiance666.com/kcopycheck）。**

四、报送工作要求

（一）规范要求

**论文电子稿中不能出现作者单位、姓名，正文中不出现作者信息。**

（二）学校名额

我校推荐报送论文名额为不超过8篇。

（三）报送要求

请二级学校、职能部门认真组织和推荐优秀论文参加评选，严格把好材料审核关，以部门为单位统一于**2024年3月22日17：00前**将经**部门主要负责人审核通过的**参评论文材料（word和PDF）、《汇总表》、学术查重检测报告单发送至职教中心邮箱wyzykyc@163.com，压缩文件命名：**“部门名称+重庆市第四届高等教育研究与教学改革优秀论文评选材料”**。

五、优秀论文奖励

重庆市教育科学研究院将统一组织专家进行匿名评审，对获奖论文颁发获奖证书，并通过各种形式进行表彰奖励和展示交流。

联系人：刁老师；联系电话：023-66297152

附件：重庆市第四届高等教育研究与教学改革优秀论文评选汇总表

文化和旅游职业教育研究中心

2024年3月5日